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广东云浮南山森林公园 2025 年山体治理工程

甲方合同编号：_____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云浮市国有林场和森林公园管理总站

监理人（全称）：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东云浮南山森林公园 2025 年山体治理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广东云浮南山森林公园内；

3. 工程规模：按工程图纸。

4. 项目工程费：212.44 万元。

5. 项目拟建设工期：3 个月（实际以竣工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徐大春，身份证号码：442827196303300313，注册号：44004879。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人民币大写）：叁万玖仟元整（¥39000.00 元）。

注：本项目监理费服务酬金由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云浮分公司收取（详见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酬金中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约定全部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企业成本、税金和利润（包括办公及检测仪器费、工资、加班费、食宿、通讯、交通及其后续保障等），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监理期限自委托人发出的《监理进场通知书》所定的进场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并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止，约定工期为3个月。

2. 相关服务期限：

（1）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2）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6年6月12日。

2. 订立地点：云浮市云城区。

3.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

(续上页, 本页为签章页)

委托人: 云浮市国有林场和森林公园
管理总站

住所: _____

邮政编码: 5273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

电子邮箱: /

监理人: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云浮市云城区振华南二路一巷 50 二楼

邮政编码: 5273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名称: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云浮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云浮城南支行

账号: 630157744772

电话: 0766-8836186

传真: /

电子邮箱: /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总局联合发布的 2012 年版《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示范文本）》（GF-2012-0202）通用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__按通用条款__。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本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范围和内容，包括该工程设计图纸和设计变更。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按通用条款之外，未尽事宜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 50319-2013)和本合同其他专用条款的规定。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经批准的工程项目建设设计文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技术标准和本监理合同及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与实施工程有关的其他合同。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____/____。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1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____/____。

2.4 履行职责

2.4.1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三控、三管、一协调”。

在涉及工程延期____/____天内和（或）金额____/____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2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____/____。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 开工前、施工中, 各一式 4 份。

2.6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 7 天内移交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 移交的时间和方式为: 由双方协商。

3. 委托人义务

3.1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代表为: 陈有权。

3.2 答复

委托人同意在 7 天内, 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4. 违约责任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4.1.1 监理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text{赔偿金} = \text{直接经济损失} \times \text{正常工作酬金} \div \text{工程概算投资额 (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

乙方 2 次以上含 2 次未按规定要求开展监理工作, 或甲方发现监理与施工单位串通损害建设单位的利益,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4.2.1 委托人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确定:

$\text{逾期付款利息} = \text{当期应付款总额} \times \text{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times \text{拖延支付天数}$

5. 支付

5.1 支付货币

币种为: 人民币, 比例为: / , 汇率为: / 。

5.2 支付酬金

5.2.1 正常工作酬金的支付: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元)
首付款	工程开工后 10 天内 (以财政支付为准)	50%	19500.00

剩余款支付	工程竣工后 15 天内（以财政支付为准	50%	19500.00
-------	---------------------	-----	----------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本合同生效条件：按通用条款。

6.2 变更

6.2.1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费用包干，延期不设酬金。

6.2.2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6.2.3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不扣减监理酬金。

6.2.4 如在工程实施期间，因政策变化、规划调整或不可抗力等非监理人原因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则监理人应积极配合委托人做好善后工作，按已实际完成的服务内容和本合同的相关约定结清酬金，监理人不得要求额外的费用及任何形式的补偿。

7. 争议解决

7.1 调解

本合同争议进行调解时，可提交/进行调解。

7.2 仲裁或诉讼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 2 种方式：

(1) 提请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他

8.1 检测费用

委托人应在检测工作完成后/天内支付检测费用。

8.2 咨询费用

委托人应在咨询工作完成后/天内支付咨询费用。

8.3 奖励

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为：

奖励金额=工程投资节省额×奖励金额的比率；

奖励金额的比率为____/____%。

8.4 保密

委托人声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_____/_____。

监理人声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_____/_____。

第三方声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_____/_____。

8.5 著作权

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的限制条件：_____/_____。

9. 补充条款

_____/_____。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A-1 勘察阶段_____ / _____。

A-2 设计阶段：_____ / _____。

A-3 保修阶段：_____ / _____。

A-4 其他（专业技术咨询、外部协调工作等）：_____ / _____。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B-1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

名称	数量	工作要求	提供时间
1. 工程技术人员	/	/	/
2. 辅助工作人员	/	/	/
3. 其他人员	/	/	/

B-2 委托人提供的房屋（不提供房间）

名称	数量	面积	提供时间
1. 办公用房	1	15m ²	/
2. 生活用房	/	/	/
3. 试验用房	/	/	/
4. 样品用房	/	/	/
用餐及其他生活条件	/		

附件 1:

授 权 委 托 书

云浮市国有林场和森林公园管理总站: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授权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云浮分公司收取“广东云浮南山森林公园 2025 年山体治理工程”的监理服务费，共¥ 元（大写： ）。

附:

开户名称: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云浮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城南支行

帐号: 630157744772

行号: 104593743086

特此授权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年 月 日